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860

检测报告

No.委检(眼)2021-012

样品名称: Raxwell 防护眼镜

型号规格: RW6103

送检单位: 瑞氮维尔工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上海市安全生产科学研究所

劳动防护用品检测站

劳动防护用品检测站

声 明

-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机构报告专用章或公章无效；
- 2、 本报告无主检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名无效；
- 3、 报告涂改无效；
- 4、 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检测报告；
- 5、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检测结果仅对被检样品负责。
- 6、 对检测报告如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检验检测机构联络信息

地 址：中国·上海市田林路 191 号

邮政编码：200233

电 话：（0086）（021）33390359、33390353

传 真：（0086）（021）33390359

电子信箱：shppelab@163.com

上海市安全生产科学研究所劳动防护用品检测站

检测报告

No.委检(眼)2021-012

第 1 页 共 4 页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编号	YP2021-0130
样品名称	Raxwell 防护眼镜	型号规格	RW6103
送检单位	瑞氮维尔工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送检人	熊建辉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1077 号凌阳大厦 5 楼 3501		
联系电话	137 6115 2648	邮政编码	/
样品制造商	/	样品生产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
样品制造商地址	/		
样品收到日期	2021 年 03 月 29 日	样品数量	8 副(含 8 副镜片)
样品状态描述	样品为无色平面型单镜片; 样品完好。		
样品照片			
检测项目	结构、头箍、镜片规格、镜片的外观质量、屈光度、棱镜度、可见光透射比、抗冲击性能、耐热性能、耐腐蚀性能、有机镜片表面耐磨性能、防高速粒子冲击性能、化学雾滴防护性能。		
检测依据	GB 14866-2006《个人用眼护具技术要求》 中速		
检测日期	2021 年 04 月 07 日至 2021 年 04 月 28 日		
检测结论	<p>送检样品经检测, 所检项目符合 GB 14866-2006《个人用眼护具技术要求》的要求。详见本报告检测结果汇总页。</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签发日期: 2021 年 05 月 08 日 劳动防护用品检测站 </p>		
备注	/		
批准: 唐一鸣 职务: 副站长		审核: 蒋瑞靓 	主检: 朱叶锋 

安全
防护用品

检测报告

No.委检(眼)2021-012

第 2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及单位	标准条款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	结构	5.2	表面光滑、无毛刺、无锐角或可能引起眼面部不舒适感的其他缺陷；		表面光滑，无毛刺、锐角或引起不适感的缺陷。	合格	
			应具有良好的透气性；		透气好		
			可调零件或结构部件应易于调节和替换。		易于调节和替换		
2	头箍	5.3	在与佩戴者接触的任一部分头箍至少应保持 10 mm 宽，头箍应能调节，选用的材料应质地柔软，经久耐用。		16 mm 宽 可调节	合格	
3	镜片规格	5.4	镜片	单镜片	长×宽≥105 mm×50 mm	147 mm×69 mm	合格
				双镜片	圆镜片： 直径≥40 mm	/	
					成型镜片： ≥30 mm（水平基准线长度）×25 mm（垂直高度）	/	
4	镜片的外观质量	5.5	镜片表面应光滑、无划痕、波纹、气泡、杂质或其他可能有损视力的明显缺陷。		镜片表面光滑，无划痕、波纹、气泡、杂质等明显缺陷。	合格	
5	屈光度	5.6.1	镜片屈光度互差为 $^{+0.05}_{-0.07}$ D。		+0.00 D	合格	
6	棱镜度	5.6.2	平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不得超过 0.125△；		0.05△	合格	
			曲面型镜片的镜片中心与其他各点之间垂直和水平棱镜度互差均不得超过 0.125△；		/		
			左右眼镜片的棱镜度互差不得超过 0.18△。		/		
7	可见光透射比	5.6.3	无色透明镜片可见光透射比应大于 0.89。		0.901	合格	

生产
★
防护

检测报告

No.委检(眼)2021-012

第3页 共4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及单位	标准条款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8	抗冲击性能	5.7	用于抗冲击的眼护具和镜片,都应经受直径为22 mm 约45 g 钢球从1.3 m 高度自由落下的冲击。镜片或眼护具,不应发生下列缺陷之一:	镜片破损: 镜片碎裂为二片或二片以上,或从钢球冲击的另一表面脱落大于5 mg 的碎片,或钢球穿透镜片;	无破损	合格
				镜片变形: 钢球撞击后,镜片背面白纸上出现斑点;	无斑点	
				眼护具框架破损: 经钢球撞击后,其分离成几个部分,或不再具有装夹镜片的能力。	无破损	
9	耐热性能	5.8	应无异常现象出现;		无异常现象	合格
			棱镜度	平面型镜片棱镜度互差不得超过0.125△;	0.04△	
				曲面型镜片的镜片中心与其他各点之间垂直和水平棱镜度互差均不得超过0.125△;	/	
				左右眼镜片的棱镜度互差不得超过0.18△。	/	
			屈光度	镜片屈光度互差为 $+0.05$ D。 -0.07 D。	+0.00 D	
可见光透射比应大于0.89。		0.900				
10	耐腐蚀性能	5.9	眼护具的所有金属部件应呈无氧化的光滑表面。		无金属部件	/
11	有机镜片表面耐磨性能	5.10	采用质量为400 g 磨料,进行表面耐磨性能试验后,镜片表面磨损率H应低于8%。		3.6 %	合格

检测报告

No.委检(眼)2021-012

第 4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汇总							
序号	检测项目及单位	标准条款	技术要求	检测结果	单项判定		
12	防高速粒子冲击性能	5.11	防高速粒子冲击的眼护具必须带有侧面防护。	有侧面防护		合格	
			防高速粒子冲击的眼护具能承受直径 6 mm 约 0.86 g 钢球以 120 ³ m/s 的速度冲击, 无下列缺陷之一:	镜片破损: 镜片碎裂为二片或二片以上, 或钢球冲击另一表面脱落大于 5 mg 的碎片, 或钢球穿透镜片;	左眼: 122 m/s 右眼: 121 m/s		无破损
				镜片变形: 钢球撞击后, 镜片背面白纸上有斑点;			无斑点
				眼护具框架破损: 钢球撞击后, 分离成几个部分, 或不再具有装夹镜片的能力;			无破损
侧面防护: 破裂为二个或更多部分, 或让钢球完全穿透, 或部分或完全从眼护具脱离, 或零部件部分脱离。	无破损						
13	化学雾滴防护性能	5.13	镜片中心范围内试纸无色斑出现, 则认为合格。	无色斑出现	合格		
	以下空白。						

